

國學小叢書

方言注商

吳予天著

著作者 吳予天
主編者 王雲五

國學小叢書 方

告

注

商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序

子雲方言，周秦先漢之語彙也，厥中關乎語音之轉徙者，十之八九。——均言逢也，而關西曰「逆」，關東曰「迎」；則爲雙聲相轉，並隸疑紐也。胥謂餘也，而陳鄭偁「檮」，秦晉偁「肄」，斯乃疊韵相逐，咸屬脂類也。南楚呼疾行爲「汨」，「汨」係「蹠」之音變；見影相迫，談轉入脂也。青徐謂納枝曰「蔓」，「蔓」卽「納」之語；轉心精迭易，之遷入東也。諸如此類，不勝縷述。歷來注家罕觸及此，私衷所在，輒臆斷之。筆札所得，不覺成帙。擇而次之，命曰注商。是耶？非歟？殊難自必。世多鴻博，幸垂教焉。

民國癸酉夏五，瑞安吳子天書於杭州旅次。

方言注商

一卷
黨，曉哲知也。——楚謂之黨，或曰曉。齊宋之間謂之哲。郭注『黨，朗也。解寤兒。』

按：「黨」卽「朗」之語轉也。朗明也。蓋古人以光明喻知慧，而以黑暗比愚蠢。故知者謂之明，愚者謂之昧。此語詞之孳乳於懸擬者也。——「黨」「朗」「明」疊韵。古屬陽類。

明音聲轉變之範圍，非古人之語言文字皆依韵部而推移也。而此處言古音屬某部，多據嚴可均之說文聲類。以下悉同此釋，不復一一聲明。

「哲」係「知」之語轉。荀子勸學篇『鍥而舍之，朽木不折。』大戴禮勸學「折」作「知。」此其證也。知哲雙聲。

娥，嫿好也。——秦曰娥。宋魏之間謂之嫿。秦晉之間，凡好而輕者，謂之娥。……

盧文昭云『說文「嬴，从女，羸省聲。」文昭按：嬴力爲反，與盈聲殊不近。凡嬴嬴瀛瀛等字，未有從嬴者。嫿字說文所無。廣韵以嬴爲秦姓，嫿爲美好兒。知方言之作嫿，其來已久。廣雅作嫿，从女嬴不省。他書卻未見。今故從衆家本仍作嫿。』劉台拱云『按嫿不成字，从嬴爲是。』

按嬪原當作嬴。其本義卽爲「好」——蓋古時流俗，女性以嬴瘦爲美，遂謂美爲嬴。若青徐海岱之間，謂「好」爲「鉢」之比。見卷二。說文云：「嬴从女，从羸省聲。」非誤——語聲之所，在，卽語意之所自也。盧氏謂：『嬴贏瀛瀛等字，未有從嬴者。』夫嬴从嬴省聲，則从嬴聲之字，實等於从嬴聲。盧說殊不足明。說文嬴从嬴省聲之誤也。後世嬴嬴二字，聲類迥殊，蓋聲音轉變愈轉愈遠也。方言字又从女者，係後人傳寫時，承上文「娥」字而妄加之偏旁；此王引之經義述聞所謂「上下相因而誤」也。

恤，……牟愛也。——韓鄭曰：恤，……宋魯之間曰牟。戴震云：『說文「恤，愛也。韓鄭曰：恤。」「憊，恤也。讀若悔。」』憊憊蓋聲義通。……荀子榮辱篇「憊憊然，惟利飲食之見。』楊倞注「倅倅，愛欲之貌。』方言云，「憊，愛也。宋魯之間曰牟。」牟憊古通用。……』錢繹云：『牟之言，憊也。釋詁「憊，愛也。』廣雅「牟，愛也。』字通作憊。玉篇「憊，貪愛也。』……』

按牟卽恤之語轉。——左氏宣十五年傳：『仲孫蔑會齊高固於無婁。』公羊作「牟婁。』儀禮公食大夫禮：『以雉兔鶩鷺。』注：『鷺，無母。』釋文：『無音牟。』說文：『鷺，牟母也。』皆其

證也。車愾雙聲。

愁傷也。……楚頴之間謂之愁。郭注：『詩曰「不愁遺一老」亦憾傷之言也。』錢繹云：『愁者，廣雅「愁傷也。」文十二年左氏傳「兩軍之士皆未愁也。」杜注：「愁缺也。」釋文「魚覲反，缺也。」亦引此文。正義曰：「愁者，缺之貌。今人謂缺爲愁也。」此以爲傷傷卽缺也。說文「麌，缺齒也。」音五轄切。麌，愁聲義並同。……』

按說文『愁，冂也。原作冂也。據段注訂。謹敬也。一曰，說也。一曰，且也。从心，歎聲。』引春秋傳曰：『昊天不愁。』又曰：『兩軍之士皆未愁。』段玉裁云：『文十二年傳杜注「愁缺也。」釋文「愁，魚覲反。又魚轄反。」是則愁與麌雙聲假借，卽方言所謂傷也。而郭注云「詩曰不愁遺一老」亦傷恨之言也。』似於文理不協！——段氏此說蓋卽錢箋之所本也。馬瑞辰云：『方言「愁傷也。楚頴之間謂之愁。」攷說文愁字注「楚頴之間，謂憂曰愁。」是知方言之「愁」乃「愁」字形近之譌。「傷」讀「憂傷」之「傷」。廣雅「愁憂也。」廣韻「愁，一曰傷也。」並誤以「愁」爲「愁。」郭璞方言本已誤作「愁」，因引詩「不愁遺一老」云「亦恨傷之言也。」誤矣！』

見馬氏毛詩傳箋
通釋卷二十。
郝懿行云：『說文云「楚頴之間謂憂曰慙」。方言慚作慙，字形之誤也。』

見郝氏毛詩傳箋

雅義疏上
之一。
傅氏雲龍說亦同。
見傅氏說文古語考補證。

今按馬郝傅三氏之說是也，段錢均屬失檢！

慎濟，曆，憂也。

——宋衛或謂之慎，或曰曆。陳楚或曰涇，或曰濟。自關而西，秦晉之間，或曰愁，或曰

涇。自關而西，秦晉之間，凡志而不得，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涇。或謂之愁。郭注：『曆者，

憂而不動也。涇者，失意潛沮之名。』

丁杰云：『涇舊皆作涇。案楊倞注荀子修身篇不苟篇引方言

皆作「涇，憂也。」今據此作涇。字當讀爲「佗合反。」今吳越語猶然。憂，憂古或通用。……』

盧文

弨云：『濟者，憂其不濟也。古人語每有相反者。』劉台拱云：『案注「不動」上，當脫「目」字。』

錢繹云：『慎者，廣雅「慎憂也。」楚辭七諫「哀子胥之慎事。」王逸注「死不忘國，故言慎事。』

是慎爲憂也。廣雅又云「慎恐也。」恐與憂義相近。』

按：「慎」係「勤」之轉聲。

——說文：『勤，勞也。从力，董聲。』意轉而謂病爲勤，郝懿行云：

『劬勞者，力乏之病也。』

見爾雅義疏。

說文：『羶，病也。从臯，董聲。』此即勤之轉注字，意轉注意——，說詳拙

省聲，若摲从熟省聲（鄭說）之比。病卽憂也。古訓病之字，亦得訓憂，訓憂之字，往往又訓病。可覆按也。於是意又轉而謂憂爲勤，禮記問喪：『服

勤三年』鄭注：『勤謂憂勞。』呂氏春秋不廣：『勤天子之難。』高注：『勤憂也。』——勤轉爲慎，喉舌相連之理也。『勤』『慎』疊韵，古屬真類。錢說未確。『濟』朱駿聲謂借爲『悽』。見說文通訓定聲。按即

「悽」之語轉也。說文：『悽痛也。从心，妻聲。』淮南本經：『悽愴之志。』高注：『悽愴，傷悼之貌。』

廣雅釋言：『悽，悲也。』後漢書周黃徐姜申屠傳贊：『悽，憤懣人。』李注：『悽，饑病貌。』傷，

悲，病，憂，均屬一意之引申。——說文：『霽謂之霽。』朱駿聲謂霽卽霽之或體。又說文：『妻婦與

夫齊也。』白虎通：『妻者，齊也。……』均屬聲訓。此又『濟』『悽』聲相轉之足證者。『濟』『悽』疊

韵，古屬脂類。盧說非是。——『曆』係『曆』之形近傳寫譌。『曆』卽『惛』之異體。漢書異

姓諸侯表集注：『曆痛也。』谷永傳集注同。說文：『惛，痛也。从心，惛聲。』詩雨無正：『惛惛日瘁，

鄭箋：『惛惛憂之貌。』宋玉風賦：『狀直惛惛，淒淒慄慄。』注：『惛，憂也。』——郭注：『曆者，憂而不

動也。』則依『潛』義而爲之說。廣韵：『潛，閉目內思也。』又就『目』『潛』『憂』三義而

訓釋，均不免望文生義。錢箋承郭氏及廣韵之說，謬矣！濕之言譽也。說文：『譽，失气言也。从

言，讛省聲。傳毅讀若惛。』失气者，猶今言喪氣也。志而不得，欲而不獲……皆使人喪氣而發爲

嘅歎之聲則曰讐。「憂」其引申義也。後漢書班固傳：『陸讐水慄』注：『懼也。』懼與憂義亦近。此語詞實原始於歎聲也。——「濕」「讐」疊韵古屬談類。

初別國不相往來之言也，今或同而舊書雅記，故俗語不失其方；而後人不知，故爲之作釋也。郭注：

『（故俗語不失其方）皆本其言之所出也。雅，爾雅也。（故爲之作釋）釋詁釋言之屬。』戴震云：『雅記故俗，謂常記故時之俗。郭注「雅，爾雅也。」以爾雅對舊書，失之……』丁杰云：『漢書

敘傳「函雅故通古今。」故如詩魯故韓故之故，與詁同。雅當如郭氏解。若以雅爲常，下節「古雅」

訓「古常」尤不成辭！且「舊書」二字，亦不類漢人句法。』盧文弨曰：『丁說是也。『書雅』當

連文記，謂記載故俗語，鄉俗之語爲之作釋，乃自明作此書之意。此則不當如郭氏所云耳。』

劉台拱云：『按河間獻王傳云「獻王所得書，皆古文先秦舊書。」何云不類漢人語？且「書雅記故」成何語邪？』丁盧皆失之。戴訓雅爲常，亦非是。此當以「舊書雅記」四字爲句。雅記，正記也。』

按郭注謂『雅，爾雅也；釋詁釋言之屬。』蓋景純以爲方言本爾雅而作，故注卷十一「寒蜩，瘖蜩也。」云：『此諸蟬名，通出爾雅，而多駁雜，未可詳據也。』又注「螳螂謂之髦，或謂之虹。』

云：『螳螂蚌蝦，義自應下屬。方言依此說，失其旨也。』又注爾雅釋詁有云：『此所以釋古今之異言通方俗之殊語。』與方言序所謂「攷九服之逸言，標六代之絕語。」意亦相承。是以邵晉涵爾雅正義云：『方言仿爾雅而作，故郭氏多引以爲證也。』清陶方琦謂「舊書雅記」即指蒼頡舊文而言。又謂『舊書二字，丁云「不辭」，疑舊書之舊，乃「蒼」字之譌。蒼書即蒼頡書也。』說詳陶氏揚雄蒼頡訓
纂即在方言中脫。今按舊書二字，非專指倉頡舊文而言，蓋泛言古之典籍也。雅記之雅，尤非爾雅之謂，蓋云雅言也。——論語述而：『子所雅言，詩書執（斲）禮，皆雅言也。』賈子道術：『辭令就得謂之雅。』——所謂「舊書雅記」者，蓋言古籍之記載，皆係雅言也。方始也，本也。——廣雅：『方，始也。』荀子王制：『天地者，生之始也。』楊注：『始，猶本也。』——所謂「俗語不失其方」者，蓋謂方俗流語，其來有自，換言之，卽俗語皆本於古之雅言。故郭氏云：『皆本其言之所出也。』——釋解也。非釋詁釋言之謂也。所謂「後人不知，故爲之作釋」者，蓋言後人不知俗語乃古雅之流變，故據其所本而爲之作釋也。所以方言所紀，皆先明訓詁，後列俗語，卽以雅言參釋俗語也。

懷，船至也。……齊楚之會郊，或曰懷。……船，宋語也。郭注：『（船）古屆字。』

按：「懷」係「逮」之語轉。說文：『逮，唐逮，及也。从走，隶聲。』「懷」「逮」疊韵，古屬脂類。

說文云：『船箸沙不行也。从舟，叟聲。讀若莖。』段玉裁云：『釋詁方言皆曰「船，至也。」不行之

義之引申也。』按不行未必爲至，斂足也。——語聲之所在，即語義之所自。——船箸沙不行，是阻於沙不得行，非到岸之謂也。則船之訓至，未可以本義釋也！

朱駿聲則謂字借爲「奏」，

云：『爾雅釋詁「船，至也。」孫注「古屆字。」方言「船，至也。」郭注「古屆字。」按由叟聲隔，屆義非届音也。孫郭失之。』按謂字借爲「奏」，亦未盡然。蓋宋謂至爲船，船即至之轉音，舌

遂爲齒，脂轉入東也。

皆古雅之別語也。郭注：『雅，謂風雅。』

按：雅，亦爲雅言之雅。古雅之別語，即謂古昔雅言之流別也。

處，劉慘，琳也。……晉魏河內之北，謂琳曰殘。楚謂之貪。南楚江湘之間，謂之歛。

郭注：『（琳）今

關西人呼打爲琳。（歛）言欺琳難獸也。』

按原本玉篇欠部引『江湖之間，謂貪惄曰歛。郭璞曰歛惄難懃也。』是舊本「惄」作「惄」蓋後人因注偁『關西人呼打爲惄』乃妄改從手，且并正文亦改之。說文云『河內之北，謂貪曰惄。』許君亦本之揚雄書。說詳陶方琦著
韻篇補輯敍。則「惄」之原作「惄」可知矣。「歛」亦

當作「歛」此字蓋曾經人仍「殺」字義而妄改爲「歛」俗本注「歛」字亦譌爲「歛」可證。後又有人承「貪」義而易爲「歛」據說文云『歛，食不滿也。从欠，甚聲。讀若坎。』則所易似未可非。但說文又云『歛，欲得也。从欠，召聲。讀若貪。』是郭注「歛惄」聯言，固承說文讀也。郭訓「歛」爲「歛惄難懃」猶「囂」訓「謗言囂囂」也。則正文「歛」注文「歛」之

當作「歛」亦明矣！

今本玉篇云：『歛，口感切，貪惄曰歛。』而不云見諸方言。則方言譌舛後，重訂玉篇者，以所引與方言不符而改易之。校以原本，猶有斧鑿痕。

又按上

文皆訓殺，下文率言貪似若先後異義其實不然。蓋太古之世，民多野蠻。殺人越貨，即謂之貪。說文云『貪，欲物也。从貝，今聲。』據『語聲之所在，卽語意之所自』之理，貪从今聲，今無貪義。蓋从戋省聲也。說文云『戋，殺也。』藉文字之結構，求語義之來原則曰殺曰貪，意實相仍也。

梨，老也。……燕代之北鄙曰梨。卷十二
黎

郭注『（梨）言面色如凍梨。』

錢繹云『梨老一聲之

轉……』

按王引之云『黎老者，耆老也。古「黎」與「耆」通。尙書「西伯戡黎」大傳「黎」作

「耆」見釋文。是其例也。作「黎」者，字之假借耳。而方言郭注乃云「面色如凍梨」案釋名「九

十曰鮀背。或曰凍梨皮有班點，如凍梨色也。」梨凍而後有班點，與老人面色相似。若但言梨，則

凍與不凍，皆未可知。無以見其爲老人之面色矣。凍梨之偁，自取皮有班點；黎老之偁，自以耆耋

爲義。二者絕不相涉，不得據彼以說此也。』見經義述聞通說。

朱駿聲亦謂黎借爲耆，云『黎耆通寫字。』

據此是「黎」卽「耆」之語轉也。史記周本紀：『敗耆國』正義引鄒誕生云：『耆

本作黎。』（黎黎同聲）亦其證也。『黎』『耆』疊韵，古屬脂類。

引證同上。

碩，沈，巨，濯，訏，敦，夏，于，大也。齊宋之間……凡物盛多謂之寇……自關而西，秦晉之間，凡人語而過謂之過。……東齊謂之劔，或謂之弩。弩猶怒也。……荆吳揚甌之郊曰濯。盧文弨云：『案「陳鄭之間曰敦」至末，當接前「曰巨曰碩」之下爲一條；中間「凡物盛多謂之寇」至「弩猶怒也」，當提出別爲一條。舊本皆誤。』

按上文「碩……于大也。」皆言大，而中間「寇讒夥僉……」率言多。蓋古人言「多」與「大」不甚分別。——說文「哆，張口也。从口，多聲。」穀梁僖四年傳：「于是哆然外齊侯也。」集解：「哆，寬大之意也。」淮南修務高注：「哆，讀大口之哆。」史記五帝紀：「與爲多焉。」索隱：「多，大也。」此多之有大義也。老子「大巧若拙」，舊注：「大巧，謂多才術也。」納蘭成德涤水亭雜錄云：「齊武帝曰：『學士輩不堪經國，唯大讀書耳……』」此「大」字是「多」字義。是大之有多義也。蓋古人「多」「大」二語，質量數量並施也。盧說非是。「寇」乃「裸」之轉音。蓋喉音自相轉，歌遂入侯。「裸」「寇」雙聲，並屬見紐。「凡人語而過謂之讒」與上「凡物盛多謂之寇」等句相承，是「過」猶甚也，多也。說文無「讒」字，疑原作「禍」。蓋傳寫者因上文「過」字而妄加偏旁走。若爾雅釋言「檼謂之櫟」，虞字因檼字而誤加「木」之比。王氏經義述聞。「讒」實卽「過」之語轉。詳例呂氏春秋知士：「太子之不仁過顚涿。」注：「過，猶甚也。」宋問六元正紀大論：「過者折之。」注：「過太過也。」呂氏春秋務本：「主雖過與。」注：「過，多也。」貴當「田獵之獲常過人矣。」注：「過，猶多也。」過从禍聲。禍漢讀若果。漢書吳廣傳注引應劭：「夥，音禍。」可證也。「過」讒「疊

韵，古屬歌類。『努，猶怒也。』按「怒」疑當作「惄」，蓋後人誤以上文「人語而過」作誦過之「過」解，因妄改爲「怒」也。——說文：『惄，亂也。从心，奴聲。』詩民勞：『以謹惄惄。』疏：『惄惄，其人好鄙爭，惄惄然，惄惄然。』字又與呶義通，說文：『呶，謹聲也。从口，奴聲。』是「人語而過，或謂之弩。」多言之意也。——「濯」係「倬」之語轉。說文：『倬，箸大也。从人，卓聲。』詩曰：『倬彼雲漢。』——詩大雅毛傳：『倬，大也。』柔柔：『倬彼昊天。』——鄭箋：『明大兒。』他如詩文王有聲：『王公伊濯。』常武：『濯征徐國。』爾雅釋詁：『濯，大也。』諸「濯」字皆爲「倬」之語轉。「濯」「倬」疊韵，古屬宵類。

嬪，蟬，纏，燃，未，續也。——楚曰：嬪，蟬出也。楚曰：蟬，或曰未。——及也。戴震云：『廣雅「纏，剗接，燃，未，連，似，𡇠，屬，結，續也。』』「纏」「燃」「未」三字，取之此條，是自未以上五字，各自句絕。……未，續，應謂欲續而未結繫，未及則猶有間斷。廣雅失之。楚曰：嬪，三字句絕。「蟬」「出」語之轉，故「蟬」又爲「出。」——錢繹云：『未者，廣雅「未，續也。」戴氏因「未」與「續」義不相近，遂讀「未，續」連文爲句，云「未，續，應謂欲續而結繫，廣雅未亦訓續，失之。』盧氏仍其說。並非是。按上文「嬪」「蟬」

「繩」「撚」四字，明訓爲「續」，則不可云未續矣。蓋未與末形相似，此「未」字本作「末」，涉下文「未及」之文，並訛爲「未」。張揖亦訓「未」爲「續」，則其訛已久。或廣雅本作「末」，而後亦誤爲「未」，莫可知也……楚曰：蟬者，謂楚謂出爲蟬也。或曰：未及也者，復以申之也。尹桐陽云：『方言一：蟬出也。楚曰：蟬，謂借爲咄，咄，單雙聲，在端母。』

見小學定
律卷二。

按：「蟬」者，「延」之轉聲也。——說文：『延，長行也。从延，ノ聲。』長行則繼續而不斷，此

上文「蟬」之所以訓「續」也。長行亦卽外出，此楚語之所以謂出爲「蟬」也。「蟬」「延」疊韵，古屬元類。——「未」之訓「續」一則，錢氏駁戴氏之說甚當。惟謂「未」乃「末」之訛，非也。朱氏駿聲謂「未」借爲「尾」，又謂「王氏廣雅疏證」疑「未」之誤字，非是。其說頗確。按「未」卽「尾」之轉聲，唇音自相轉也。——易遯卦：『遯尾』注：『尾之爲物，最在體後者也。』國策秦策：『王若爲此尾』注：『後也。』蓋古人以尾聯續於體後，而轉其意謂續爲尾。「尾」聲轉爲「未」聲，此上文「未」之所以訓續也。又意轉而謂隨人之後亦爲尾，故尾又有及義。——說文：『隶，及也。从彑，从尾省。彑，持尾者，從後及之也。』

朱駿聲云：『按，隶者，手相及也。从尾省聲。』說

文：「眾，目相及也。从目，从衆省，衆亦聲。」朱駿聲云：「按以目尾其後，猶孟子之施從而瞞也。」此「尾」之有「及」義之可證者。「尾」聲轉爲「未」聲，此楚語所以謂出爲「未」，故子雲訓「及」也。說文：「及逮也。」逮，唐逮行也。「尾」「未」疊韵，古屬脂類。又按：「或曰未及也。」當以「或曰未」爲句；與上文「未續也」相承而異義。卽楚謂出爲蟬，或曰未下「及也」二字，係文中夾注，實與「蟬出也」同例。其不再加「未」字者，省文也。錢氏讀「未及」二字聯文，亦非是。

擗，撻，撻取也。……自關而西，秦晉之間，凡取物而逆謂之簒。……

云：「簒，各本譌作簷，蓋因注內饌字而誤，今訂正。……」盧文弨云：「簒，舊本誤作簷。又有「音饌」

二字，乃後人隨字爲音，失之不審。今據爾雅釋詁「簒，取也。」說文「戠而奪取曰簒。」漢書衛青傳「公孫敖與壯士往簒之。」師古曰「逆取曰簒。」今定作「簒」字，音初患反，不當音饌，故去之。」

按：原本玉篇食部引「自關而西，秦晉之間，凡取物而逆謂之簷。」簷字說文所無，儀禮郊特性禮：「簷者舉奠許諾，饌有以也。」有司徹：「乃簷如饌。」朱駿聲謂「簷」卽「簷」字之譌。是原本玉篇所引，字雖譌舛，亦可知舊本相仍皆作「簷」。戴氏易爲「簒」，本義得矣。究之，